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取得辽宁省风电重点项目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, 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、国家能源局东北 监管局、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共同下发了《关于印发风电、光伏发电重点项 目建设计划的通知》(辽发改能源【2020】392号)。

上述文件就全省风电、光伏发电重点项目建设计划(以下简称"重点项目") 作出通知, 计划建设风电、光伏发电重点项目 42 个, 总装机 390 万千瓦, 总投 资 242.2 亿元,正常年度提供低价电量 8.95 亿千瓦时。各重点项目计划于 2022 年底前全部并网投产。

其中风电重点项目 27 个, 总装机 240 万千瓦, 总投资 180.2 亿元, 低价电 量 7.41 亿千瓦时。公司取得风电重点项目装机额 25 万千瓦。

公司将按文件要求开展前期工作,确保重点项目规范有序的推进。同时公司 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相关法律法规 的规定,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项目实施过程中尚存在不确定因素,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,注意防范投 资风险。

>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3日

